

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可能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，该事项具有不确定性。

公司于2017年12月2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瞿建国先生的报告：瞿建国先生正在与钧天（宁夏）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实际控制人赵笠钧先生就公司控制权安排展开磋商。

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